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4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王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的议案》

公司于2016年4月7日召开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议案，根据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即2017年4月6日到期。根据相关规定，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已过，需要重新召开董事会的，应当由董事会重新确定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

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调整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7年4月8日，发行价格应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4.37元/股，根据“调高不调低”的原则，本次非公开发行不再调整发行价格，发行价格仍为不低于4.74元/股。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证监发行字[2007]303号），公司编

制了《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及《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经过对公司资产进行仔细核查和认真分析，决定对本公司 2016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777.34 万元。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本次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是恰当的。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七日